

## 瑞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度董事會外部績效評估結果

一、 依據：

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針對董事會及其成員與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應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一次外部評估。本公司 114 年 6 月委任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進行評估，協會於 114 年 11 月 24 日出具評估報告，整體評估結果、建議及本公司預計改善措施將呈送最近期董事會報告。

二、 評估範圍：本公司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

三、 評估期間：113 年 9 月 1 日至 114 年 8 月 31 日止。

四、 評估方式：以線上自評問卷及實地訪評。

五、 評估內容：

- (一) 董事會之組成
- (二) 董事會之指導與監督
- (三) 董事會之授權與風管
- (四) 董事會之溝通與協作
- (五) 董事會之自律與精進

六、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專業多元的董事會組成**：董事會由 7 席董事(含 3 席具備經營管理、財會及半導體專才的獨董)組成，結構符合營運需求。獨立董事積極參與中長期策略與技術佈局，有效發揮指導與監督職能。
- **運作效率與資訊透明**：董事會及轄下功能性委員會(審計、薪酬)運作頻率穩健，年度開會次數充足，且組織規程與運作情形均公開揭露，符合透明化原則。
- **策略指導與價值提升**：積極回應主管機關政策，於 114 年通過並公告「提升企業價值計畫」，將經營團隊的策略目標與中長期計畫制度化，落實董事會的策略引導職能。
- **連結永續與人才培育**：薪酬政策接軌國際趨勢，將 ESG 與永續指標納入經理人考核。同時，透過獎學金、產學合作與實習專案等多管道積極儲備人才，支撐公司長期發展。
- **高度自律與精進意願**：配合 115 年 5 月董事改選，提前於 114 年底執行外部績效評核，由熟稔運作之現任董事與協會交流並獲取精進建議，作為下屆傳承基礎。本次問卷回收率 100%且整體認同度高達 6.98 分(滿分 7 分)，顯見董事會對自我要求與精進治理之高度當責。

七、 協會評估建議與本公司預計改善措施：

協會建議	本公司預計改善措施
<p>1. 貴公司本屆董事會中已選任 1 席女性董事，鑒於董事專業與性別多元為良好公司治理發展的趨勢，建議貴公司於下屆(115 年)董事會改選時，除依公司營運發展需求外，考量增加「女性董事席次達三分之一」之可行性，提升整體董事會之性別多元性。</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為強化董事會職能並落實多元化政策，本公司已規劃於 115 年董事改選時，將女性董事席次由現行 1 席提升為 2 席，女性董事比例將由 14.3% 提升至 25%。</li> <li>● 後續將於兼顧公司營運發展需求及董事會整體專業結構之前提下，持續推動董事會成員性別多元化，並將女性董事席次達全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作為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中長期目標。</li> </ul>
<p>2. 貴公司已安排獨立董事每年與內部稽核主管及外部簽證會計師進行單獨溝通會議，最近一次單獨溝通會議於 114 年 5 月舉行；然參酌最佳公司治理實務，內、外部稽核與獨立董事單獨溝通之頻率以每年至少兩次為佳，建議貴公司考量提高溝通頻率並揭露書面紀錄。</p>	<p>為強化監督職能，本公司已規劃自 115 年起，將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之單獨溝通會議，由原每年 1 次增加至每年 2 次(5 月及 11 月)，並將相關溝通重點以書面方式留存及依規揭露。</p>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 董事會績效評估證明

茲證明

瑞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委託本協會執行外部董事會績效評估服務專案

本協會評估小組成員

審閱公司自民國 113 年 9 月 1 日至 114 年 8 月 31 日期間相關文件，

並於 114 年 11 月 4 日評估小組至公司進行實地訪評，

爰於 114 年 11 月 24 日出具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提供公司董事會參酌。

特此證明



理事長

陳清祥

依照分層負責規定  
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11 月 24 日